

广东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项目 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 建设方案

一、建设背景

2014年3月，国家发布《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提出了“两横三纵”的城市化战略格局，未来50年，中国城镇化率将由现在的47.5%提高到76%以上。2017年7月广东省住建厅、省发改委联合印发《广东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6-2020)》，规划明确了珠三角城市升级行动等十一项重点行动实施指引。规划提出的总体发展目标是，到2020年全省城镇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全省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71.7%左右。2017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和粤、港、澳三地政府共同签署《深化粤港澳合作 推进大湾区建设框架协议》。按照协议，粤港澳三地将在中央有关部门支持下，打造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

根据2016年5月《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十三五”规划纲要》明确“到2020年，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走在全国前列，推行广东绿色建筑发展模式，城镇化建设质量全面提高”的目标。计划“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强化建筑节能，推广绿色建筑，加强建筑设计管理和建筑市场监管，不断开拓建筑市场，提高建筑产业对国民经济的贡献率”。根据《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2020)》，“优化城市发展布局，形成新的动力源和

增长极，重点打造‘三大战略枢纽’、优化提升‘一江两岸三带’。十三五期间广州实施包括“十三五”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在内的10项重大基础设施工程。2017年广州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达5916.83亿元。

广东省建设厅“三库一平台”统计资料显示，至2018年8月，广东省在库城乡建设资质企业41784家，员工人数1803720人，项目71726个。按照《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市[2014]159号），2015年，城市建设施工现场管理人员比例应为21%—26%，实际为12.64%，缺口为1.45万人，按照每年递增10%计算，到2020年，缺口约为2.17万人。

2017年10月，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总书记对职教教育提出“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要求。2018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习近平在广东代表团参加审议，总书记对广东改革开放所取得成绩的肯定、寄语广东“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的殷切期望，其中希望“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上走在全国前列”。成立职业教育集团、开展集团化办学是职业院校践行十九大报告精神和总书记讲话的有力举措。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等文件精神，瞄准国家“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建设”的发展战略，把握广州重要的中心城市建设等契机，2015年11月6日，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广东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单位）与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在2017年中国企业500强中排名第345位、广东省企业500强中排名第44

位，综合实力居广东省建筑业企业之首）、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砌筑项目冠军学校）共同牵头，联合区域行业、企业及院校共同组建了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以下简称广州城建职教集团）。

通过集团化办学，广州城建职教集团内为区域城市建设领域培养懂技术、会管理、能经营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的工匠精神，为区域产业结构调整和社会综合治理提供重要的人才资源。

二、建设基础

目前广州城建职教集团成员单位已经超过70个。在过去的两年中，广州城建职教集团牢牢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建设的契机，通过共建共管“特色学院”、“公共实训中心”等载体，共同开展“订单式”培养等多种合作方式，促进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初步形成校企精准育人、产教深度融合的局面。

（一）主要建设经验和突出特色

1. 形成“五业联动”，“五方携手”，形成职教发展的新合力

基于广州城建职教集团成员中的国家示范校、省级示范校等建设资料，以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为平台，吸引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龙头企业、职业学校、社区共同参与广州城建职教集团的建设，实现“五方携手”，初步形成以产业、行业、企业、职业、专业的“五业联动”形成职教发展的新合力。

2. 校企共建共管合作实体

利用建筑集团公司资源及下属企业实际项目,广州秉木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近 100 万元合作建设广城 BIM 生产实训中心,并围绕 BIM 技术在建设行业中的应用服务,引进企业生产经营部,成立校企合作对外服务工作室;与广东质安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龙泉科技有限公司申报成立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总建筑面积 6800 平方米,其中试验场所面积 5000 平方米,拥有各类主要研发设备 1000 多台套,金额约 1600 万元,在绿色建造技术、BIM 技术创新应用、工程检测技术研发与应用、城市地下管线非开挖检测和修复技术、新型建筑节能材料等方面展开研究与应用。

3. 集团资源共享,开展一体化人才培养

广州城建职教集团成员中高职院校为主导,从 2011 年开始与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等多所市属中职院校开展建筑工程技术等专业的三二分段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每年都向高职输送 200 名新生,到目前为止,人数超过 700 人;2016 年开始与广东质安建设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年招收 30 人;2017 年 10 月与敏捷地产开展“订单式”人才培养,每年招收 50 人。

(二) 经三年的主要成果

1. 校企资源共享、共同申报项目,获得省市级立项

集团成员共同申请获得广州市第四批、第五批高职院校特色专业学院、广东省教育质量工程项目、广东省科技厅项目等多个项目立项。共同申报省级教学成果奖,并获得省级二等奖。

2. 校际共享，共同培养技能大赛选手，斩获世界技能大赛冠军

基于职教集团资源，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培养建筑施工专业的梁智滨同学获得第44届世界技能大赛砌筑项目冠军。除此，还有3人进入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队，有300余人次获得市级及以上职业技能竞赛奖励。

3. 校企共同承担技术服务等项目，社会服务能力不断加强

校企共同开展《无人机遥感摄影测量外业像控点布设采集》等技术服务，横向课题到账金额达250余万元。完成社会培训服务培训12068人次，开展施工员等职业技能鉴定人员4804人次、为企业开展继续教育人数4685人次，为社区人员服务2400多人次。支持国家发展战略，为一带一路国家培养建设领域技能人才达300余人次。

（三）支撑本集团开展示范建设的条件

广州城建职教集团成立以来，主管部门广州市教育对集团的建设高度重视，经费和政策方面给以最大程度的支持。同意成立职教集团建设领导小组，同意拨付专项资金用于职教集团的建设，仅2017年用于职教集团的建设资金超过300万元。广州城建职教集团实施理事会决策机制，制定和完善了《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校企合作管理办法》等运行及保障制度达10余项。集团内成员单位，愿通过土地、房舍、资产、资本、设备、技术等使用权租赁、托管、转让等形式，在人才培养、员工培训和技术转化等方面开展共建共管模式深度探索。

三、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以《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纲领，以《集团章程》为共同准则，牢牢把握国家“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建设”“粤港澳大湾区”的发展战略和广东省开展自贸区建设等契机，围绕服务区域城市建设及基础设施产业的建设与发展这一中心。重点进行治理结构、运行机制、资源共享和服务能力四个方面的建设，经过三年建设，将广州城建职教集团建设成“治理结构完善、运行机制健全、资源共享到位、服务能力强大”的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全面提升集团服务城市建设发展方式转变、区域城市协调发展、促进就业创业、现代职教与培训体系建设的能力。

（二）具体建设目标

1. 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

充实完善集团理事会、健全集团工作章程，完善成员资格审核、成员进入退出、资金使用等决策工作制度，完善合作项目执行、利益分配协商、成本投入、绩效考核、过程监督等日常工作机制和规章制度，以社团或民非组织形式进行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登记，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制定集团运行制度，科学、合理、规范地使用建设经费，确保建设资金专款专用。建立评价监测体系，对校企合作项目进行有效的过程监控和绩效评估。

2. 健全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

建立与市场经济体制相接轨的动力机制、政策机制、保障机制与退出机制，确保集团高效有序运行。建成“世界技能大赛建筑类备赛基地”、

“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集生产、教学、研发、培训为一体的实习实训基地。

在校企合作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组织下，每年召开1~2次研讨会，研究探讨集团内各职业院校的专业结构调整，制定人才培养方案和集团内5个主体专业（建筑工程技术、市政工程技术、工程造价、建筑施工、房地产营销）教学标准，形成集团内职业院校之间专业布局合理、错位发展的格局。

集团成员之间共享招生、就业信息，广泛开展委托培养、定向培养、订单培养、现代学徒制等，不断提高学生的就业率、创业能力和就业质量。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学徒制学生不低于50人；中高职贯通（三二分段）年培养人数不低于200人，精准扶贫学生不低于40人。校企合作共同建立以学生职业能力为核心的质量评价体系，职业技能鉴定或职业资格考试项目的专业覆盖率达到集团内各职业院校主体专业的100%，年获得市级以上各类职业技能大赛奖项不低于350人次，集团内职业院校主体专业毕业生“双证书”获取率100%。建立校企合作推进毕业生就业的长效机制，定期举办“人才供需见面会”、“校企人才对接会”，集团内职业院校主体专业毕业生在集团内企业的就业率70%以上，其中对口就业率85%以上，毕业生满意率85%以上。

3. 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办好“职教集团网站”和“职教集团微信公众号”两个媒体，搭建集团成员之间的信息共享、技术交流与业务合作的产教深度融合平台。充分利用“城市建设类专业资源库”，推动集团内企业与职业院校深度合作实施教学，开发建筑工程等以企业真实产品为载体的教学案例库。促使各职业院校全面开放教学校内资源库；新建20~25个校外顶岗实习基地，每年为成员学校提供顶岗实习岗位数达到集团内职业院校相关

专业毕业年级学生数的85%以上。建立总数200人，动态的职业院校兼职教师库，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达50余人次以上，参与教学能力培训和教研教改时间年均超过36学时，成员院校主体专业教师参与企业技术服务活动和现场锻炼的时间年均超过35天。

每年举办2~3次人才供需见面会、校企对接会、集团论坛等活动，实现政府、行业、企业、院校等多方平等协商对话协作，推动成员企业与职业院校间的需求对接与信息互通。通过校企合作、校际合作、多方合作等途径，在人才培养、应用技术研究、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重大合作成果2~3项；面向行业（区域）开发培训项目，制订5~8个工种培训标准，积极开展建设行业高技能和新技术培训；完善集团内校企合作共同培养培训教师的长效机制。

4. 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充分发挥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中行业协会和龙头企业的作用，推进行业联合办学模式，特色学院（含城市建设特色学院和绿色建筑特色学院）办学规模在校生不低于2300人（现有1800人）；开展第三方人才质量评价模式改革，完成2019、2020届毕业生人才培养质量调研；共建品牌专业、双精准专业促进产业链、岗位链、教学链深度融合。基于建设类汉语培训教学资源建设等项目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与白俄罗斯等境外院校合作，开展建设类企业外籍员工汉语技能培训及专业技能培训，年培训量不低于500人次，有不低于100人次的境外人员访学活动，提升我省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和产业国际竞争力。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发展战略，统筹粤港澳大学区建设类成员学校的专业布局和培养结构，主持1个专业的省级专业教学标准研制，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整合集团资源，1个专业开展基于《悉尼协议》的工程技

术专业认定，推动职业院校专业国际化、规范化和现代化建设。基于各成员单位培训资源，面向职业教育集团内部企业员工开展岗前培训、岗位培训、继续教育，提升企业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岗位适应能力；面向未就业初高中毕业生、农村剩余劳动力、退役士兵、失业人员、残疾人等群体，广泛开展建设类、工程类等职业教育和培训，年培训各类人员不低于 13000 人次，提高其就业、再就业和创业能力。

（三）集团建设拟解决的关键问题及重点涉及领域

1、建立“共建、共管、共享”的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运行机制

十九大对新时代我国职业教育所作部署，可理解为：体制上的产教融合，办学模式上的校企合作，课程教学上的工学结合。“产教融合”是在校企合作的基础上，通过学教育与企业生产过程的对接是一个行为或过程。教育与产业只有利益互补、资源共享、文化共荣，坚持产业链与教育链的有机融合，才能不断深化校企合作。（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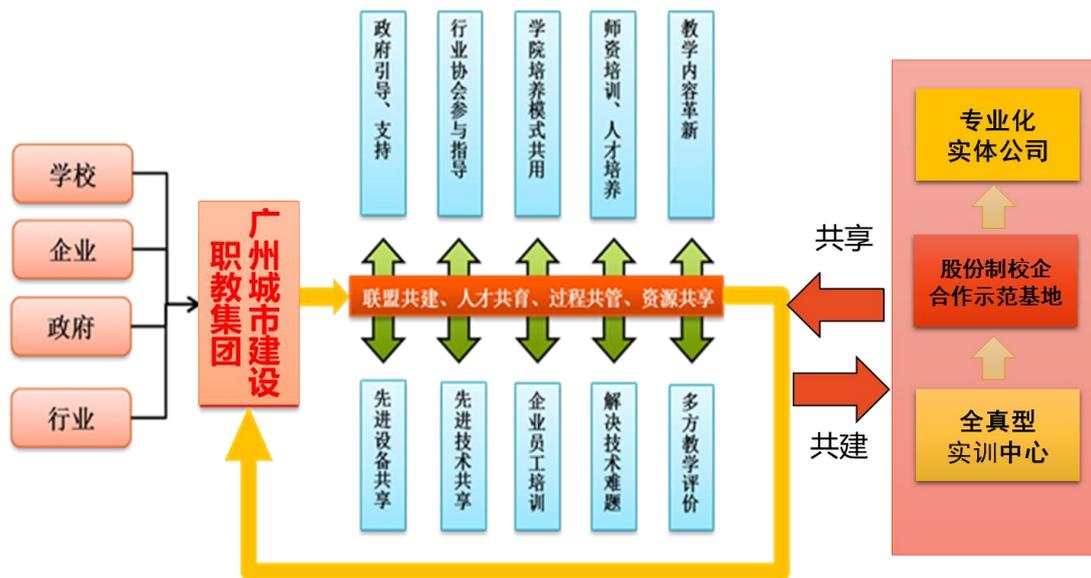


图1 “共建、共管、共享”的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运行机制

在广州市教育局的领导之下，职教集团积极的实施政府相关制度和政策，鼓励行业协会参与人才培养。学院主动服务企业，学院之间资源共享，为合作企业优先选拔优秀毕业生、教师承担企业技术革新、为企业解决施工难题、为企业员工开展技能、安全、新设备使用等技术培训。对校外实习地适当提供实习耗损和管理经费等，促进深入实施校企合作。开展股份制、混合所有制合作基地建设，开展企业法人登记；校企共育人才、共投共建共管基地、校企合作建设师资队伍、各方共享技术研发成果（如图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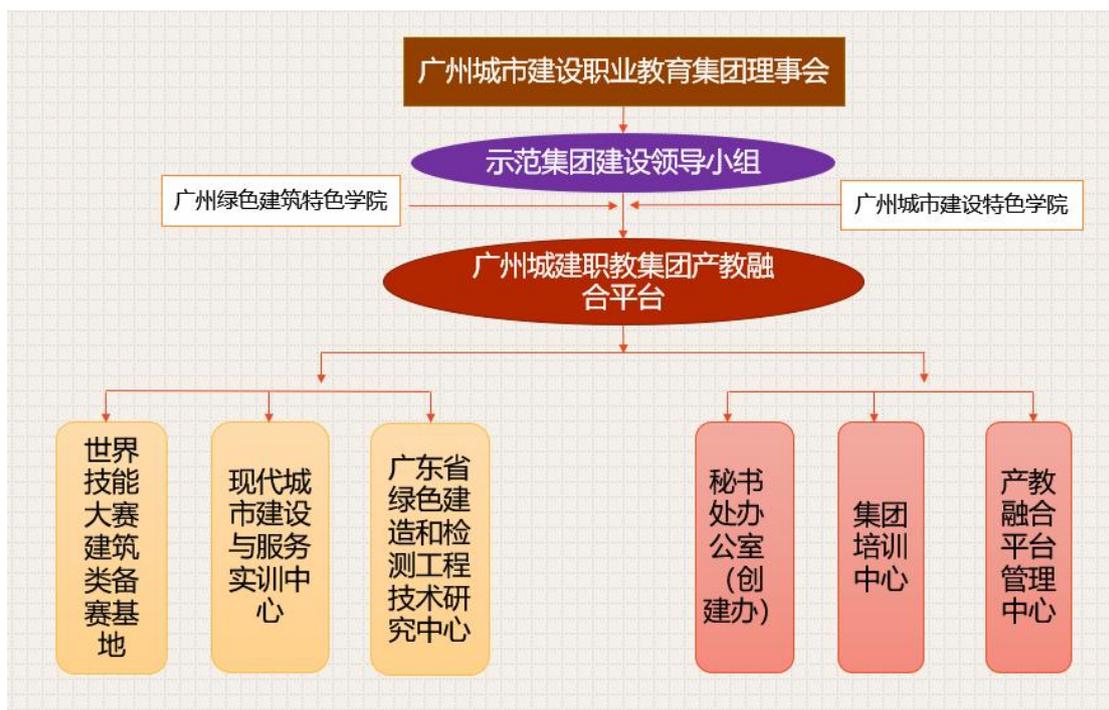


图 2 示范职教集团治理结构框架图

2、基于平台化发展，形成集团化办学，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

基于职业教育集团，发挥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中行业企业的作用，推进办学模式、培养模式、教学模式、评价模式改革，促进产业链、岗位链、教学链深度融合，联合开办广州市特色专业学院（广州城市建设特色专业学院）。面向集团成员，通过“中高职贯通一体化培养”，“现代学徒制培养”，“订单式培养”“4+0”四年制应用型本科人才等多种合作方式，促进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如图 3 所示）。



图3 基于广州城建职教集团的一体化、多途径人才培养实践

3、校企融合、内外联动，形成高效互通的产教融合平台

以城乡建设类世界技能大赛集训基地、广东省高职教育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为载体，校企以股份制或混合所有制形式，共通打造集沟通协作、人才培养、供需对接、资源共享、质量诊断、行政监管等功能为一体的“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如图4、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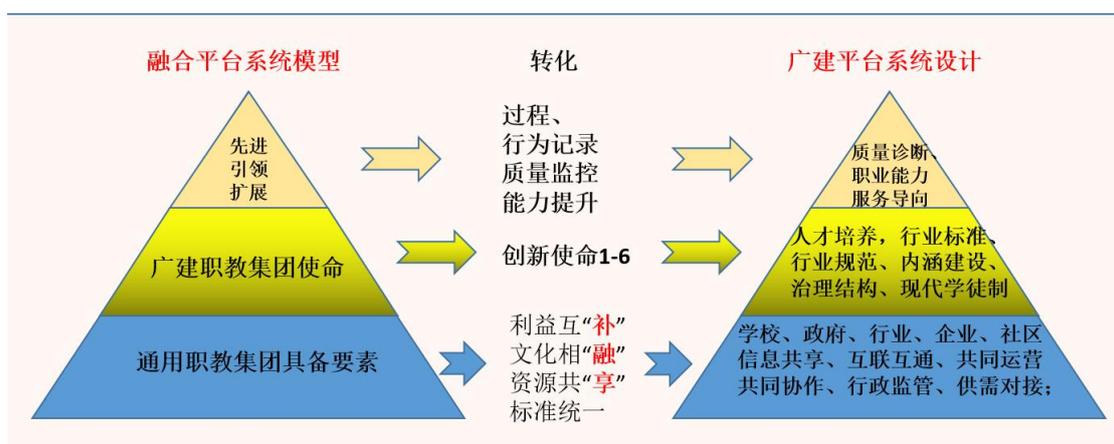


图4 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系统设计思路



图5 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支撑架构

（四）建设期满后，预计产出的标志性成果、主要示范点

1. 主要标志性成果

包括：省级学生职业技能竞赛一等奖以上、国家二等奖以上奖励，世界技能大赛集训队资格、省级以上教科研项目（团队）立项、省级产教融合（协同育人）平台；省级教师教学能力比赛二等奖以上、省级品牌（双精准）专业、省级专业教学标准、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等6项省级成果，3项国家级成果。

2. 主要示范点

（1）职教集团的运行与保障制度形成鲜明行业特色

在体制机制创新、资源共建共享、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及重大项目合作等方面形成显著城市建设行业特色，共建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在全省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开展集团化办学，形成校企合作人才培养新模式

以现代学徒制、定向培养、订单培养、定制培训等形式联合开展建筑行业人才培养和企业员工培训，构建一体化人才培养通道，现代

职业教育与培训体系，打通人才成长“立交桥”。以世界技能大赛备赛基地、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培养职业技能人才，为国家输送世界技能大赛选手。基于职教集团优势资源开展精准扶贫项目，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实施扶贫扶智工程。结合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开展建设领域人才培养工程。

(3) 共同打造产教融合平台，形成成员间良性的互动机制

办好“职教集团网站”和“职教集团微信公众号”两个媒体，搭建集团成员之间的信息共享、技术交流与业务合作的“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每年举办的人才供需见面会、校企对接会、集团发展论坛等活动，实现政府、行业、企业、院校等多方平等协商对话协作，推动成员企业与职业院校间的需求对接与信息互通，集团内职业院校专业设置随产业发展动态调整。

四、具体建设内容及主要措施

(一) 重点建设内容及措施

1、“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建设

项目 1-1 “集团理事会”建设

建设目标：将“集团理事会”建设成职教集团的“最强大脑”。

建设内容：建立职教集团理事会机构，健全工作章程、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完善决策、执行、协商、投入、考核、监督等日常工作机制。

主要措施：充实完善集团理事会、健全集团工作章程。以社团或民非组织形式进行非盈利性独立法人登记，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和决策机

制。完善成员资格审核、成员进入退出、资金使用等决策工作制度，完善合作项目执行、利益分配协商、成本投入、绩效考核、过程监督等日常工作机制和规章制度。制定《广州城市建设职教集团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科学、合理、规范地使用建设经费，确保保证专款专用。制定《校企合作项目管理办法及实施细则》，建立评价监测体系，对校企合作项目进行有效的过程监控和绩效评估。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8 万元。其中：2018 年，4 万元；2019 年，2 万元；2020 年，2 万元。

项目 1-2 “企业法人”登记

建设目标：建设期登记 1 个企业法人，并有效运作。

建设内容：通过土地、房舍、资产、资本、设备、技术等使用权租赁、托管、转让等形式进行登记企业法人。

主要措施：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企业法人运行制度制定和企业法人登记准备工作。开展企业法人登记取得企业法人资格，并开展相关业务。企业法人在人才培养、员工培训、成果转化、技术应用、项目生产等方面取得全面突破，并有一定额度的盈利。

经费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8 万元。其中：2018 年，2 万元；2019 年，4 万元；2020 年，2 万元。

项目 1-3 共建共管共享模式创新

建设目标：形成集团运行良好的政策环节和管理环节，实现成员之间多层次、多元化的校企和校际合作。

主要措施：

充分集团成员单位优势，在示范职教集团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基于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形成专业与产业链共生共融的校企密切对接；在体制机制创新、资源共建共享、校企合作、人才培养及重大项目合作等方面凸现行业特色；开展集团实训场地、生产设备、技术人员、信息数据等全面共建共管共享模式。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10 万元。其中：2018 年，2 万元；2019 年，4 万元；2020 年，4 万元。

2、“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建设

项目 2—1 “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建设

建设目标：将“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建设成集团内具有指导、咨询、交流、决策、项目开发、职业教育研究、评价监测等功能的校企合作机构。

建设内容：健全民主决策和成员单位动态调整机制，保障职业教育集团可持续发展。开展跨区域服务，深化招生就业、专业建设、课程开发、资源共享、学校管理等合作，促进区域间职业教育协调发展。

主要措施：建设“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进一步完善相关规则制度，充实优化组成人员结构，建立相关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委员会内企业专家的各种资源，激发参与委员会各项工作的积极性。委员会每年举办 1~2 次相关的集中活动。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8 万元。其中：2018 年，2 万

元；2019年，4万元；2020年，2万元。

项目 2—2 “一基地两中心”建设

建设目标：将“一基地两中心”打造成为技能人才培养最强“发动机”。

建设内容：推动集团建设以相关各方“利益链”为纽带，集生产、教学和研发等功能于一体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和技术创新平台。

主要措施：“一基地两中心”指的是“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依托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城乡建设类技能竞赛备赛基地”，“以赛促学、以赛促教”，实施全方位工学结合，形成“专业、产业、职业”良性循环的建设类相关专业技能人才培养、员工培训、职业技能竞赛备赛等功能的示范性世界技能大赛集训基地“国家城乡建设类技能大赛集训基地”。依托中建云筑BIM技术应用中心、广州森瑞斯工程设计中心、大湾区建设工程质量鉴定与检测中心、广州古建保护研究中心等项目，以企业“技术应用中心”建设为核心，探索股份制基地建设的合作形式，实施全方位工学结合，形成集“实训、培训、研发、鉴定和大赛”为一体的“现代城市建设与服务公共实训中心”。以“立足广州、服务广东、辐射全国”为目标，以“技术推动、需求牵引”为导向，建成广东省绿色建造与检测技术人才培养、BIM技术开发与应用、地下管线非开挖检测与修复技术研究及应用、工程结构无损检测和监测技术开发与应用及建筑节能材料

基础应用研究、技术推广、培训服务三位一体的在省内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一流工程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和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380 万元。其中：2018 年，170 万元；2019 年，150 万元；2020 年，60 万元。

项目 2—3 人才成长“立交桥”建设

建设目标：将广州城建职教集团打造成中高职有机衔接、职业教育与普通教育双向沟通、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统筹发展的人才成长高速、便捷的“立交桥”。

建设内容：吸纳应用技术类型高等学校参与，系统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广泛开展职业培训，促进人才成长“立交桥”建设。探索适合产业发展的人才培养途径，合理定位、协调发展、办出特色，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拓宽学生从中职、专科、本科到研究生的上升通道。

主要措施：在现有集团内成员之间开展的“三二分段”中高职一体化人才培养的基础上，在成员学校与广东技术师范大学开展建筑电气与智能化专业“4+0”四年制应用型本科试点工作的基础上，继续与区域内应用大学开展“2+2”、“3+2”专本衔接一体化人才培养，打通人才成长断头路，构建人才成长“立交桥”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15 万元。其中：2018 年，5 万元；2019 年，5 万元；2020 年，5 万元。

3、“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建设

项目 3—1 “一网一号一平台”建设

建设目标：将“一网一号一平台”设成为集团内“信息中心”、“沟通纽带”、“技术交流与业务合作平台”、“生产性实训基地和技术创新平台”，促进校企双赢发展。

建设内容：通过健全集团内职业院校专业设置随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建立完善集团内兼职教师库、建立教学资源库共享网站、校企合作开发课程和教材、盘活集团成员内部实习实训资源等多种方式，推动集团内专业共建共享、师资共培共享、课程和教材共享、实训基地共享等。

主要措施：“一网一号一平台”是指“职教集团网站、集团微信公众号、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对职教集团网站进行改版，向成员单位开放文件上传权限；建立集团微信公众号，与集团成员相互链接，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五方携手”共同打造具备沟通协作、人才培养、供需对接、资源共享、质量诊断、行政监管功能的“广州城建职教集团产教融合平台”。“五业联动”开展基础平台建设，校企信息管理、师资、课程、学生信息管理，岗位培养过程管理、行业需求分析，岗位信息管理，基于大数据的职业能力分析，专业标准建设，课程体系建设与管理，基于人工智能的诊断系统、人才供需管理，互联网招生，网络课堂，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人才成长追踪。建设行政监管、沟通协作、供需对接、专业质量诊断、课程师资资源共享、人才培养平台等五个分平台。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120 万元。其中：2018 年，15 万元；2019 年，65 万元；2020 年，40 万元。

项目 3—2 政行企校合作协调机制建设

建设目标：发挥积极的组织协调作用，推进集团成员之间各类资源共建共享。

建设内容：行业组织根据行业人才需要，发布需求信息，提供行业规范，推动行业标准建设和教学改革，整合协调行业优势教育资源。

主要措施：在政府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建立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合作协调机制，重点围绕广东省建设行业的发展，在城乡建设行指委、土木工程建设行业协会等行业组织的领导下建立经常性的对话沟通机制和协调工作平台，开展行业人才需求预测，研究制定人才培养标准，研究职教集团运行模式，密切人才培养与行业企业人才需求的联系，为有关产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提升企业竞争实力提供强有力的支撑。每年定期举办建筑工程、装饰设计、古建保护等方面的“行业发展研究论坛”、“人才培养方案论证会”和“人才供需见面会”，并以“对接会”为契机，开展校企合作对话活动；组织职业院校教师深入企业一线，开展企业人才需求调研，了解企业发展趋势和对技能人才的个性化需求，有针对性的将行业标准、行业规范和行业优势资源引入到指导职业院校的人才培养模式、课程标准、教学资源的改革中。使校企合作协调活动制度化、常态化。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15 万元。其中：2018 年，5 万元；2019 年，5 万元；2020 年，5 万元。

4、“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综合服务能力”建设

项目 4-1 “特色专业学院”建设

建设目标：充分发挥“特色专业学院”在职教集团支撑“人才是第一资源”使命的核心作用。

建设内容：发挥职业教育集团成员单位中行业企业的作用，推进办学模式、培养模式、教学模式、评价模式改革，促进产业链、岗位链、教学链深度融合。服务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成员学校的专业布局和培养结构，为区域经济发展提供人才支撑。集团成员共享招生、就业信息，广泛开展委托培养、定向培养、订单培养、现代学徒制等，不断提高学生的就业率、创业能力和就业质量。以健全课程衔接体系为重点，推动人才培养目标、专业布局、课程体系、教育教学过程、行业指导、校企合作的有效衔接。

主要措施：以特色学院建设为抓手，在职教集团理事会领导下，鼓励集团成员共同参与特色学院人才培养工作，开展“以赛促学、以赛促教”培养模式，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具有良好的职业态度和职业道德修养、坚持职业操守，洁身自好、爱岗敬业、吃苦耐劳、具备“土木工程施工技术与管理能力”，“工程造价确定与控制能力”兼备“工程质量检测和监测能力”、“BIM技术应用能力”等，可以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的创新创业人才。在职教集团校企合作建设委员会的指导下每年根据区域产业发展需要召开专业布局和培养结构动态调整统筹会，通过广州城建产教融合平台的大数据分析，实时调整各成员学校的招生计划和人才培养重点方向。基于产教融合供需对接平台和人才培养平台数据信息，成员间共享招生、就业信息，并成员间广泛开

展委托培养、定向培养、订单培养、现代学徒制，提高集团内学校学生的就业率、创业能力和就业质量，全面提升学生的综合竞争实力。以专业教学标准研制为契机，建设中高本衔接的一体化专业课程体系，使人才培养目标在中职、高职和本科有清晰的定位，根据产业发展对人才专业和能力的需求差异，可以在三个办学层次上有合理的布局，并制定多层次、多方向与专业能力培养相适应的课程体系。实现就业实习与生产制造过程对接、继续教育与现实产业需求对接、课程设置与职业标准对接、学校名师与企业工匠师资模式对接、学校科技成果转化和企业科技成果需求对接。

经费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90 万元。其中：2018 年，20 万元；2019 年，60 万元；2020 年，10 万元。

项目 4—2 品牌和双精准专业建设

建设目标：将集团内成员学校的主体专业建成省级品牌和双精准专业。

建设内容：整合集团资源，发挥优质资源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实现以城带乡、以强带弱、优势互补，推动职业院校标准化、规范化和现代化建设。

主要措施：通过品牌专业和双精准专业建设，整合集团各方优势资源，校企共建建筑工程技术、市政工程技术、建筑施工（中职）、房地产营销（中职）等 5 个行业内优势明显的特色专业，辐射区域内同类院校，带动同类专业共同发展，专业设置了 BIM 技术融入的课程体系，在专业课程内容中融入了 BIM 技术，同时，在专业选修课中开

设模块课程，实施学分置换，学生参与 BIM 真实项目可置换相应的学分。基于品牌和双精准专业，开展针对粤东粤西粤北贫困地区的精准扶贫扶智招生 40 人；专业毕业生双证获取率达 100%，就业率 95% 以上，用人单位满意率 90% 以上，上岗起薪点明显高于职业院校同类专业毕业生，带动其他职业院校相关专业的建设和发展。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80 万元。其中：2018 年，15 万元；2019 年，45 万元；2020 年，20 万元。

项目 4—3 “广州城市建设领域人才培养中心”建设

建设目标：通过广州城市建设领域人才培养中心，实现“让无业者有业，让有业者乐业”为目的，全面提升企业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岗位适应能力、提高社会人员的就业、再就业和创业能力。

建设内容：面向职业教育集团内部企业员工开展岗前培训、岗位培训、继续教育，提升企业员工的技能水平和岗位适应能力。面向未就业初高中毕业生、农村剩余劳动力、退役士兵、失业人员、残疾人等群体，广泛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提高其就业、再就业和创业能力。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加强与跨国企业、国（境）外院校合作，提升我省职业教育国际影响力和产业国际竞争力。

主要措施：基于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教育中心、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培训中心、广东省绿色建造实训中心等培训资源，共建广州城市建设领域人才培养中心。按照国家人社部门的职业标准要求，形成促进企业在职人员素质提升的有效机制，建立校企合作、统筹协调的职业培训体系，以发展建设领域中、高等职业培训为重点，结合广东

省“高端（高技能）人才培训计划”、“再就业和创业能力”培训计划等工作，开发一线技术工人（初中高级）、技师、高级技师、生产一线管理人员等各层次的职业培训标准，带动各级技能人才梯次培养。与有条件的职业院校开展企业在职员工学历教育，为未就业初高中毕业生、农村剩余劳动力、退役士兵、失业人员、残疾人等群体提供再就业培训课程和创业课程。以集团成员在“一带一路”国家的建设项目为依托，开展针对沿线国家建设工程领域一线员工及技术人才的培训和交流工作，编写1套建设类专业人才汉语培训教材、组织1-3期沿线国家专业人才访学活动、与1-3所沿线国家同类院校开展人才培养战略合作。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40万元。其中：2018年，10万元；2019年，15万元；2020年，15万元。

项目4-4 共享型师资队伍建设

建设目标：

建设内容：建立动态调整的兼职教师管理制度和建立有利于企业技术人员进入职业院校承担专业教学的绿色通道。加强对企业兼职教师教学能力培训，灵活安排教学时间，实现能工巧匠、劳动模范和技术能手“双向互聘”并实施“弹性教学安排”，确保优秀兼职教师到校上课。

主要措施：制定《企业技术专家双向互聘管理办法》，设立兼职教师培训专项资金，建立覆盖集团内职业院校主体专业，总数200人，

动态的职业院校兼职教师库，企业一线技术人员到职业院校担任兼职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总数的 50%，参与教学能力培训和教研教改时间年均超过 36 学时，成员院校主体专业教师参与企业技术服务活动和现场锻炼的时间年均超过 35 天。

资金预算：三年共安排建设经费 50 万元。其中：2018 年，10 万元；2019 年，25 万元；2020 年，15 万元。

（二）保障措施

1、机构设置

为切实加强广州城建职教集团创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工作的领导，经集团理事长会研究并报请广州市教育局同意，决定成立创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张连绪——职教集团理事长、广州城市职业学院院长，负责职教集团的全面工作

常务副组长：刘玉贵——职教集团常务副理事长、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的创建工作

副组长：黄民权——职教集团副理事长、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校长，协助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的创建工作

副组长：李艳娥——职教集团副理事长、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副院长、协调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的创建工作

成 员：

吴松海——广州市教育局职成处副处长

王德山——职教集团副理事长、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副秘书长

倪安葵——职教集团副理事长、广州市建筑装饰行业协会执行会长、

秘书长

林向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教务处副处长

周友国——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设备处处副处长

钟 泉——职教集团理事、广东省工程造价协会会长

斯 康——职教集团理事、广州市土地房产管理职业学校书记

黎城荣——职教集团理事、广州市市政职业学校书记

杨 粤——职教集团理事、广东省创粤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

冯文锦——职教集团理事、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伯豪——职教集团秘书长、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教育中心主任

贺江春——职教集团副秘书长、广州市建筑工程职业学校副校长

雷 华——职教集团副秘书长、广州城市职业学院城市建设工程系副主任

下设创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办公室，地点设在职教集团秘书处（广州城市职业学院），李艳娥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办公室在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具体负责组织对项目过程的指导和监控管理，履行以下职责：

(1)按照省教育厅颁布的《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工作的通知》精神，负责指导落实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的实施，切实履行对资金及政策支持的承诺，确保项目建设进度与质量。

(2)监控建设专项资金，确保建设资金统一计划、独立核算、专款专用。

(3) 定期检查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4) 对项目建设中的重要环节进行监督，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定期自查，防止项目建设中出现贪污腐败问题。

(5) 对建设计划的实施，实行事前充分论证、事中监控指导、事后效益监测评价的全过程监控管理。

(6) 项目验收前，指导集团秘书处向教育厅提出项目验收申请，组织对项目总结报告的审核，确保报告真实、完整。

2、保障机制

1、制度保障

(1) **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工作的通知》，制定《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广州城市建设职业教育集团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建设项目评价与考核办法》等一系列管理文件，做到目标明确，责任到人，为项目建设提供全面的制度保障。

(2) **健全监控机制。**由牵头学院监审处牵头成立项目监控组，配合项目组做好自我监测。制订详细的分项目、分年度的资金使用计划，保证项目资金完全用于项目建设。对项目建设计划的实施做到事前充分论证、事中监控管理指导、事后效益监测评价的全过程监控和考核。

(3) **项目建设责任人，**对项目的申报书、建设方案、建设任务书审核上报，对资金筹措、建设实施、运行使用及资产的保值增值等实行全过程负责。

(4) **充分发挥“创建省级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领导小组”的作用，**明确工作职责，同时聘请教育厅、建设行业协会和企业的知名专

家成立项目建设咨询委员会，评价建设方案，指导建设过程，研究解决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科学高效地完成项目建设。

(5) 建立奖惩制度，将项目完成情况作为考核集团成员单位和责任人的主要指标。

2、管理机制保障

严格执行省教育厅制定的示范性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制定实施有关项目监督机制、责任追究制及考核机制等一整套有效的项目管理制度。

(1) 深化集团共建的体制改革。建立科学、民主、高效的集团共建制度。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理事长负责制，明确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建立“精干、高效”的管理体系。建立项目建设联系会议制度，及时掌握、协调、监控项目建设的每一个环节。

(2) 加强项目管理实施队伍的建设。为了实现项目建设目标，集团制定培训计划，组织项目管理人员学习省教育厅的有关文件、制度，进行项目管理、专业知识、财务知识等方面的培训。通过培训，使各项目负责人掌握项目建设的程序和内容，提高项目负责人对项目实施的整体把握能力，加强项目的计划和预算，加强项目的质量控制，合理配置项目资源，降低项目风险。通过培训，使项目管理人员明确职责，按照项目建设实施进度高质量完成每项工作，提高工作效率，增强团队合作精神和凝聚力，营造和谐的工作氛围，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3) 强化集团秘书处的工作职能。牵头学校通过进一步深化人事分配制度的改革，建立竞争、开放、流动的现代人事工作机制，建立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和优劳优酬的校内分配政策，建立引进培养管

理的激励机制，优化秘书处人员结构，强化集团秘书处工作职能。

3、过程管理

(1) 项目任务下达

根据省教育厅批复的《广东省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任务书》确定的建设总目标及项目分年度建设目标和建设内容，按项目编制《建设任务单》，交由示范职教集团建设办公室，在项目集团化办学指导委员会参与下，进行项目建设方案的论证和具体细化，形成明确的人员分工、实施步骤、实施进度、经费使用等实施细则，经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并在集团秘书处备案，正式下达项目建设任务。

(2) 项目建设

按照《项目任务单》确定的建设内容，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建设进度、建设投资和预期目标。每年由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组织进行年度检查，形成年度项目建设自查报告，对项目建设进展、取得的建设成果、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总结评估，并上报省教育厅，集团网站和集团报定期进行跟踪公示。按照省教育厅的统一安排，接受专家组的年度（或中期）检查评估。定期召开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工作会议，总结和反馈项目建设进展情况，及时发现、指导和研究解决项目建设中出现的问题，并对项目负责人进行考核。

(3) 项目验收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省示范职业教育集团建设工作的通知》，按照《广东省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任务书》完成项目建设后，由项目负责人组织人员撰写项目总结报告，并向省教育厅申请项目验收。项目总结报告的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建设目标总体完成情况，重点建设内容建设成效，示范与辐射效应，以及专

项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和使用效果，存在的问题等方面。按教育厅的统一安排，接受验收评估。

4、经费保障

(1) 项目建设经费构成

省级示范性职教集团建设经费总预算为：734 万元，其中“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26 万元；“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403 万元；“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135 万元；“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170 万元。

(2) 项目建设经费筹措

三年共申请省级以上财政投入 75 万元，主要用于“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市级以下地方财政投入 499 万元，主要用于“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行业企业投入 70 万元，主要用于“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

集团自筹投入 90 万元，主要用于“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建共享机制”、“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3) 项目建设经费年度安排

项目建设经费分 3 年投入，其中：2018 年投入 240 万元；2019 年投入 324 万元；2020 年投入 170 万元。

(三) 经费预算

表 3-项目资金投入预算表

建设任务	资金预算及来源																合计
	省级以上财政投入				市级以下地方财政投入				行业企业投入				集团自筹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	小计	
合计	25	25	25	75	175	239	95	499	40	10	20	70	0	50	40	90	734
规范职业教育集团治理结构	0	2	6	8	8	8	2	18	0	0	0	0	0	0	0	0	26
健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运行机制	5	5	11	21	132	104	36	272	40	0	20	60	0	50	0	50	403
完善职业教育集团资源共享机制	15	15	3	33	5	48	22	75	0	7	0	7	0	0	20	20	135
提升职业教育集团的综合服务能力	5	3	5	13	30	79	25	134	0	3	0	3	0	0	20	20	170

注：1. 相关栏目间请勿重复填写。

2. 资金来源为中央和省财政的，必须是已经下达或文件明确予以落实的资金。